

# 视 扶 贫 为 己 任

## ——黔江财政扶贫开发纪实

○ 冉陆军

坐落在崇山峻岭之中,素有老、少、边、穷之称的黔江,9年前曾因极度贫困而引起了中央领导的关注。在经过几年苦战之后,黔江人居然神奇般地越过了特困线,踏上了温饱路。此时的黔江再度受到了中央领导的重视。1996年5月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国务委员陈俊生率10个部局30余人到黔江作了整整10天的调查后惊叹到:“这简直是个奇迹!”

创造这一奇迹的,是“宁愿苦干,不愿苦熬”的黔江干部群众,黔江财政也有一份不可磨灭的功勋。

1988年,国务院批准将秀山、酉阳、黔江、彭水、石柱5个国定贫困县从原涪陵地区划出来成立黔江地区时,全区处于极度贫困之中:在270万人口中就有贫困人口194万,且每年有100万人闹饥荒,105万人饮水困难,60万人患地方病,4万人住岩洞或窝棚,农民人均纯收入只有252元,人均占有粮食仅296公斤。

黔江人穷,黔江财政更穷。那时全区财政收入只有1.4亿元,除黔江县外,其余四县人均不足20元,且有赤字1990万元,因资金的极度紧张,职工的工资不能按时足额发放,各类发票几年得不到报销。

各级财政部门面对“县级穷、地级空、收入少、赤字重”这一严峻形势,坚持把扶贫摆在工作的首位,采取多种措施筹集扶贫资金,把扶贫资金纳入预算管理,实行专款专用,逐年增长。并依靠财政的职能和信誉,大力发展财政信用。按照“权属不变,用途不变,统一核算,统一调度,形成合力”的原则,加强了各类周转金、预算外资金的管理。通过这些措施,积累了大量的扶贫资金。1988—1995年,全地区通过地方财政投入资金

8.6亿元,依靠上级投入资金6.8亿元,依靠各牵头专业公司无偿投入1.25亿元,依靠财政信用投入16.2亿元,农民自己投入8.48亿元。这些资金的筹集和投入,对于一个百废待兴、百业待举的新区而言,是一件相当不容易的事情。

或许正是来之不易的缘故,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对这些资金实行严格管理。为防止财政收入进度慢导致扶贫资金拨付不及时到位,他们实行了专户管理、专款调度、分月核算、均衡拨付的办法;采取了由行署对县政府、地级财政对县级财政,行署对地级财政、县政府对县财政的“纵横双向”目标考核;建立了县财政向地财政,县农口主管部门向地农口主管部门分别按月报告扶贫资金的支出进度,然后进行纵横核对的“双向监控”机制。同时还通过审计部门每半年对扶贫资金进行一次审计,并在地县农业局专门成立了审计分所,实施财政扶贫资金的专项监控。

财政部门凭着“宁肯紧一尺,不愿松一寸”,“一分钱当做两分用”的精神,促成扶贫资金发挥巨大作用。9年来,他们依靠这些资金建成了年产烟叶约150万担,卷烟产值12亿元,提供税收约5亿元的两烟支柱产业;产值3亿元,税收约2000万元的茧丝绸支柱产业;产值近9亿元,税利3000万元的畜产品支柱产业;收入近4亿元,税利600万元的林产品支柱产业以及收入在3亿元、税利在3000万元以上的矿产建材系列。其中烤烟、长毛兔、黄连在全国享有盛名。交通、通讯、电力以及农业基础设施也得到较大改观。

有人对黔江近年的发展作过这样的断言:如果没有财政的支持,绝不会有今天的成就。的确,黔江财政不仅在资金的筹集与管理上做出了重大贡献,在扶

贫开发的第一线也立下了汗马功劳。自成立地区以来,他们就围绕扶贫开展了一系列“消赤扭补”、促产增收活动,实施了领导包乡,科室包村(企业),职工包户,项目到人,不脱贫不脱钩的包乡扶贫责任制。9年来全区共有4000余人次参加了包乡扶贫工作,共组织资金2亿多元,扶持项目300多个,扶持农户10余万户,新增产值8.7亿元,农民增收5.9亿元,共为群众办好事事实事1200余件。消除财政赤字1990万元,直接增加财政收入1.5亿元,6万多贫困户脱贫致富。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在财政部门的支持下,黔江地区9年内国民生产总值、工农业生产总值年均递增速度分别达到了12.9%、18.6%,均超过了全国平均水平;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了960元,比9年前增长了4.27倍,人均占有粮食由296公斤增加到508公斤,农村居民存款余额增长了5.05倍;全区97.6%的乡镇、73.6%的村和70.2%的农户通了电;新修公路1342公里,新修乡村公路2900公里;5个县城和80个乡镇开通了程控电话并进入了光缆网络;全区有71万群众解决了饮水困难;70万人全面达到国家脱贫标准。

在财政扶贫工作取得较大成效的同时,黔江财政收入也得到了较快增长。到1996年,全区实现财政收入6.12亿元,比成立地区前的1987年增长了5倍,人均财政收入由不足40元增长到220元。几年来,各级财政部门连年受到当地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的表彰,连年被评为扶贫先进单位。地区财政局领导班子连续5年被评为“四好领导班子”。

(责任编辑 石化龙)